

证券代码：872440

证券简称：晶石能源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无锡晶石新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(一) 董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7月11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冯建昌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冯建湘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朱惠康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

交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甘伟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张轩鹤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，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(二) 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3 年 7 月 11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张政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刘金娟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 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；

（二） 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是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进行的正常换届选举，符合公司经营管理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无锡晶石新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《无锡晶石新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无锡晶石新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7月13日